

# 建设工程规划变更批前公示

近期，我局收到汕尾市第二实验学校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变更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申请人：汕尾市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建设项目：汕尾市第二实验学校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汕尾市城区火车站片区站前横五路以北，站前东一路以东

公示内容：总平面规划图

附图示意图，关于项目图纸等具体内容，可到我局咨询。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在公示之日起10日内，依照有关规定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述，申述材料应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等身份信息、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并提供与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证明（如产权证书），明确异议内容及异议依据。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电话：0660-3396606

地址：广东省汕尾市城区政和路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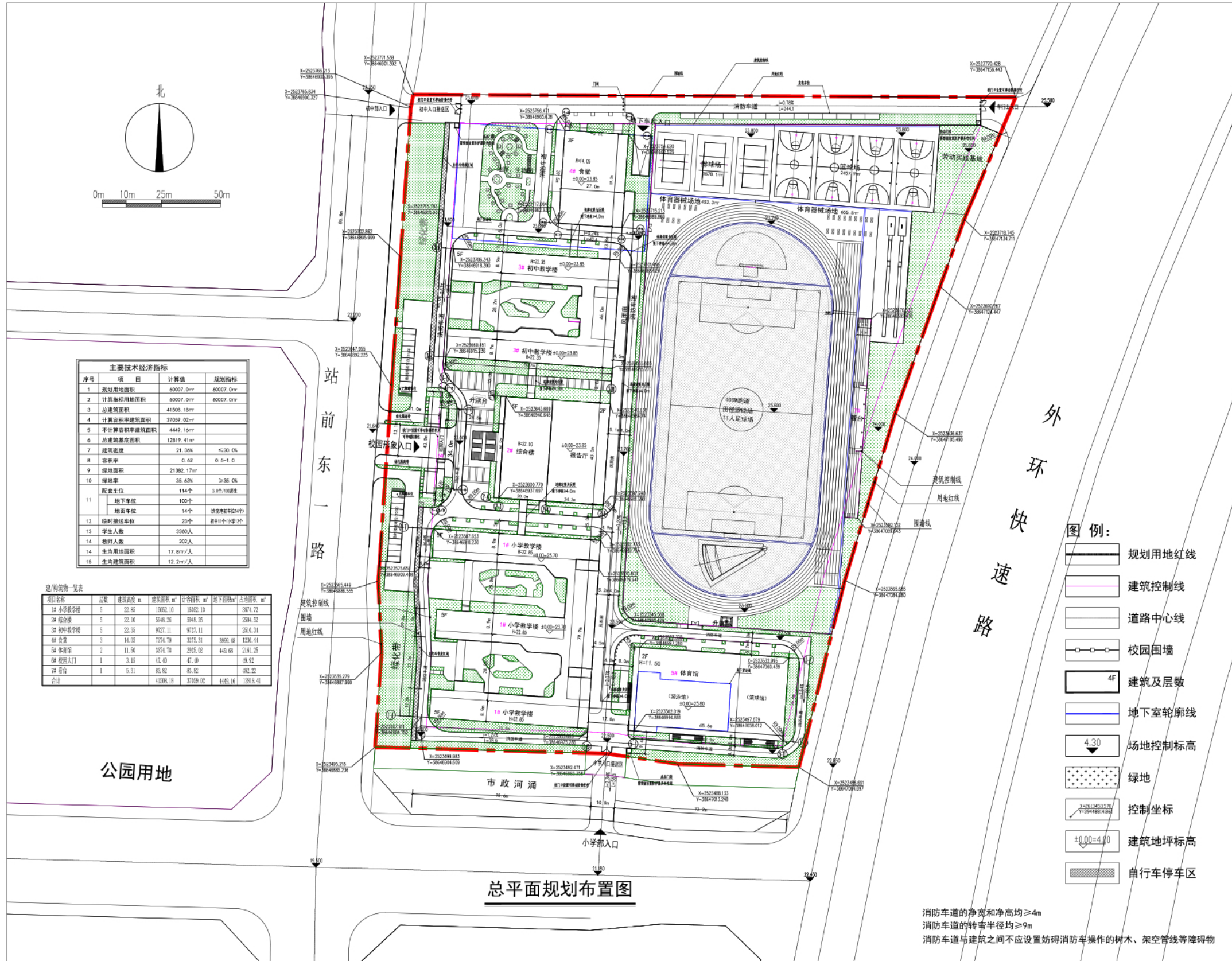
汕尾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12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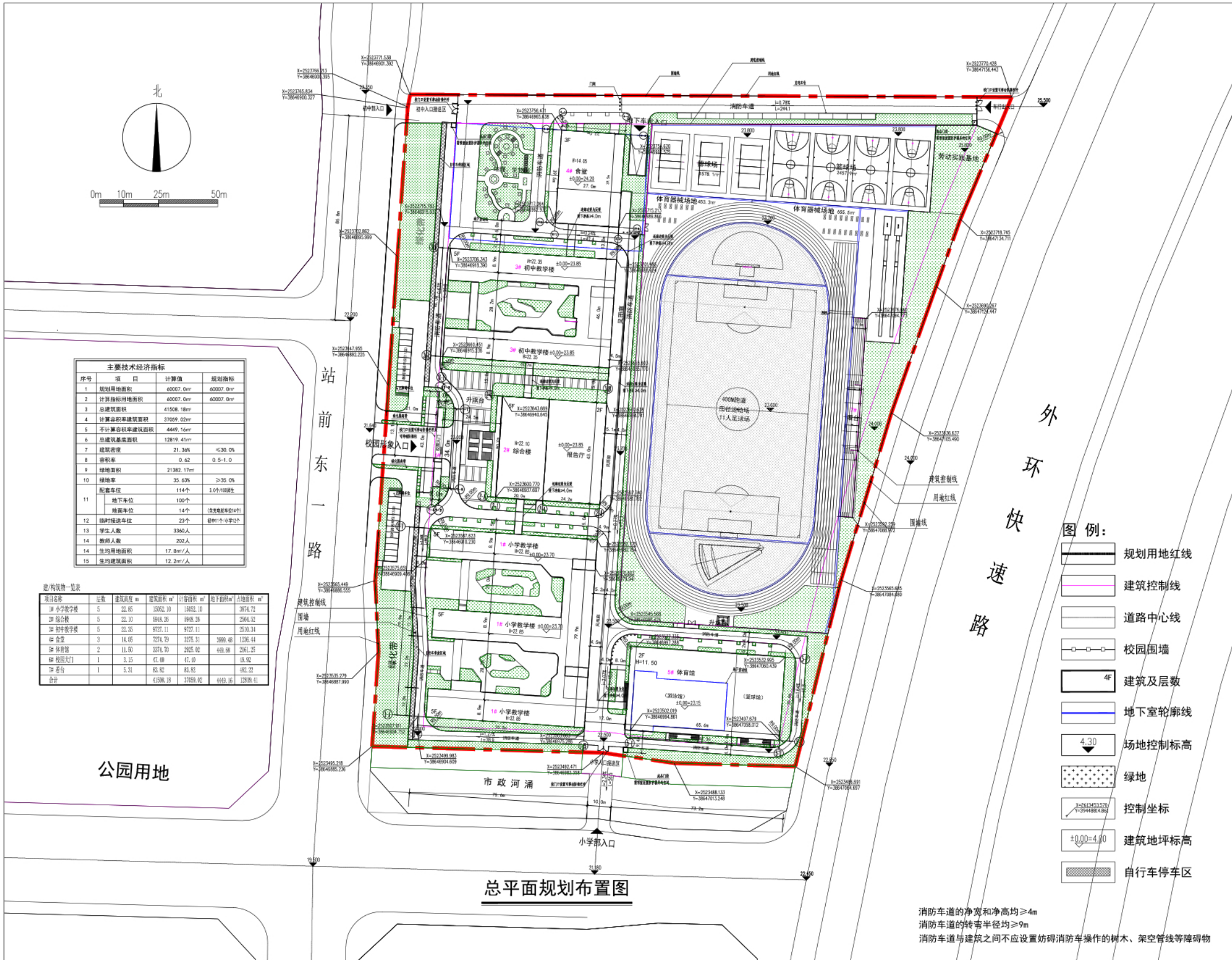
调整说明：

- 在施工阶段，根据地质情况和场地标高，为控制基坑开挖深度及优化基础设计，施工图设计将4#食堂基础由独立基础改为预制管桩基础，同时调整4#食堂±0.000绝对标高，由23.85调整为24.20，减少抗拔桩，达到降低造价的效果。
- 方案设计阶段，场地仍未平整，5#体育馆周边内部道路标高根据站前横五路道路规划标高设定。施工图设计阶段，根据场地平整情况，发现场地东南角范围标高比规划设计标高平均低600mm左右。为保证体育馆周边道路标高与规划方案一致，设计将体院馆地坪标高由23.8降低至23.15，利用开挖出来的土方回填场地，从而达到土方场地内平衡的效果。
- 根据实际放线定位情况，看台位置相对报建图纸向西偏移约600mm。为此根据看台实际位置，修正看台角点坐标。

附图：



变更前总平面规划图



变更后总平面规划图